

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
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联合主办



中国大学生(文科) 计算机设计大赛 2010年 参赛指南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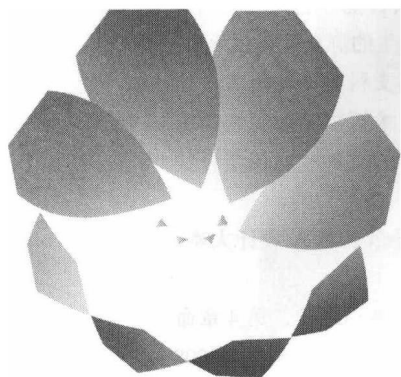
光盘内附
获奖作品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
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联合主办



中国大学生(文科) 计算机设计大赛 2010年 参赛指南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 主编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内 容 简 介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是由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与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联合主办的面向全国高校文科(包括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大学生的群众性科技活动。

大赛的目的在于进一步推动高校文科类计算机教学改革,切实提高文科类计算机教学质量;激发学生学习计算机知识和技能的兴趣和潜能,提高其运用信息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为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团队合作意识、具有创新精神与文科专业相结合的实践能力的人才服务。

大赛已分别在2008年7月、2009年7月成功举办。为了更好地指导2010年的设计大赛,大赛组委会组编了《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2010年参赛指南》。

参赛指南共分7章。由第1章大赛通知、第2章大赛章程、第3章大赛组委会、第4章命题原则与征题要求、第5章参赛事项、第6章奖项设置与作品评比,以及第7章获奖概况(2008年、2009年两届获奖名单与2009年获奖作品选编)组成。

本书有利于规范参赛作品和提高大赛质量,因此是参赛院校特别是参赛队指导教师的必备用书,也是参赛学生的重要参考资料;而对于已参赛获奖的师生,则具有一定的收藏价值。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2010年参赛指南 /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主编. —北京: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09. 10
ISBN 978-7-113-10637-9

I. 中… II. 中… III. 大学生—电子计算机—设计—竞赛—中国—2009—指南 IV. TP30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84494号

书 名: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2010年参赛指南
作 者: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 主编

策划编辑: 严晓舟 秦绪好

编辑部电话: (010) 63583215

责任编辑: 黄园园 鲍 闻

责任印制: 李 佳

封面设计: 顾群业

封面制作: 白 雪

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北京市宣武区右安门西街8号 邮政编码: 100054)

印 刷: 北京精彩雅恒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年11月第1版

2009年1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4.75 插页: 1 字数: 365千

印 数: 2 000册

书 号: ISBN 978-7-113-10637-9/TP·3601

定 价: 49.00元(附赠光盘)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封面贴有中国铁道出版社激光防伪标签, 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凡购买铁道版的图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 请与本社计算机图书批销部调换。



前言

2010年(第3届)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是由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与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联合主办的面向全国高校文科(包括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大学生的群众性科技活动。

大赛的目的在于进一步推动高校文科类计算机教学改革,切实提高文科类计算机教学质量;激发学生学习计算机知识、技能的兴趣和潜能,提高其运用信息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为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团队合作意识、具有创新精神与文科专业相结合的实践能力的人才服务。

大赛为文科大学生提供了实践能力的训练机会,为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创造条件。设计大赛适应高校课程教学改革实践与人才培养模式探索的需求,提高了学生智力与非智力素质,这正是它一设立就受到高校的普遍重视与广大师生热烈欢迎的原因。

大赛赛事酝酿开始于2007年9月。由于得到教育部高校计算机其他教指委的大力支持,参赛学校领导的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参与,以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为代表的院校的教指委委员与一批专家的忘我投入,以及中国铁道出版社等单位的通力协作,使得2008年(首届)与2009年(第2届)两次大赛得以成功地举办。

2009年参赛报名的有499个代表队(2008年为242个代表队),经初赛,在参加决赛的247个队中评出了全国一等奖9个队、二等奖51个队、三等奖62个队。

在大赛组织过程中,许多教师做出了重要贡献,有些提供很有价值的竞赛征题,有些在各参赛学校的赛前培训辅导工作中付出了艰辛的创造性劳动。根据高校广大师生的要求,大赛组委会在总结2008年、2009年两次大赛经验的基础上,决定在2010年继续举办大赛,分设学习平台设计类、非专业媒体设计类、专业媒体与电子音乐设计类三个决赛现场,分别由华中师范大学(湖北武汉)、东北师范大学(吉林长春)与广西艺术学院(广西南宁)承办。为此,我们组编了《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2010年参赛指南》(以下简称《2010年参赛指南》),同时把2009年获奖作品按竞赛题目分类,将有代表性、有特色的作品选编到本书一并出版,以作为参赛者创作2010年参赛作品时的参考。

《2010年参赛指南》共分7章。由第1章大赛通知、第2章大赛章程、第3章大赛组委会、第4章命题原则与征题要求、第5章参赛事项、第6章奖项设置与作品评比,以及第7章获奖概况(2008年、2009年两届获奖名单与2009年获奖作品选编)组成。

相信《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2010年参赛指南》一书的出版,对于参赛作品的规范和整个大赛质量的提高,会起到积极的作用。对于本书中的问题,欢迎大家指正并提出建议。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

2009年10月

目 录

第1章	大赛通知	
	——关于举办“2010年（第3届）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的通知	1-1

第2章	大赛章程	2-1
------------	-------------	-----

2.1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章程	2-1
2.2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命题委员会工作章程	2-4
2.3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评比委员会工作章程	2-5
2.4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赛务委员会工作章程	2-7

第3章	大赛组委会	3-1
------------	--------------	-----

第4章	命题原则与征题要求	4-1
------------	------------------	-----

4.1	命题原则与要求	4-1
4.2	应用设计题目征集办法	4-2

第5章	参赛事项	5-1
------------	-------------	-----

5.1	2010年大赛日程与参赛对象	5-1
5.2	组队、参赛报名与作品提交	5-1
5.3	参加现场决赛须知	5-3
	附1 2010年（第3届）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参赛作品报名表样	5-5
	附2 著作权授权声明	5-10

第6章	奖项设置与作品评比	6-1
------------	------------------	-----

6.1	奖项设置	6-1
6.2	评比形式	6-1
6.3	评分规则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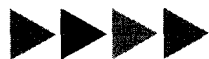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7章 获奖概况

7-1

7.1 2008 年获奖名单	7-1
7.2 2009 年获奖名单	7-7
7.3 2009 年获奖作品选编	7-17
A 类 学习平台	
作品 1 湖湘文化	
……………南京工业大学 贺建根	
指导教师: 张军强	7-17
作品 2 学生工作管理系统	
……………河北大学 朱胜贤 杨亚楠 郭静	
指导教师: 董方旭	7-25
作品 3 EVA 快递管理软件路径规划版	
……………同济大学 贾金山 刘溪	
指导教师: 袁科萍	7-34
作品 4 ShineBow (闪博) 个人空间	
……………中国人民大学 常天文 牛特	
指导教师: 战疆	7-41
作品 5 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专题学习网站	
……………河北金融学院 庞昊 苗鹏 郝富琦	
指导教师: 刘冲	7-45
作品 6 昆曲林	
……………华东师范大学 赵崧杰 郑静 李家平	
指导教师: 刘焱	7-53
作品 7 企业商务实训平台设计	
……………云南大学 李聪聪 杨小刚 李娟	
指导教师: 王鲁嘉	7-60
作品 8 雕梁画栋红楼梦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周愚迟 赵奕奎 徐蔓	
指导教师: 吕会红	7-68
作品 9 大学生理财系统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宋幼兵 胡伟 唐敏青	
指导教师: 向卓元	7-79
作品 10 新视角 VB 自学小助手	
……………中国民航大学 王冠 孙晓静 李燕珍	
指导教师: 张树兵	7-91



目 录

作品 11 跟我学成语	
.....徐州师范大学 张斌 甘宜欣 韩兆军	
指导教师: 胡永斌	7-97
作品 12 《三台清明印制》教学课件	
.....上海外国语大学 周洁 张梦蔚 张力韵	
指导教师: 曹文祺	7-102
作品 13 空空教太极	
.....孝感学院 潘丽慧 薛艳 柳杨	
指导教师: 卢军	7-111
作品 14 虚拟漫游平台(军旗升起的地方)	
.....江西科技师范学院 李威 吴芬 汤春峰	
指导教师: 况扬	7-119
B 类 专业媒体	
作品 1 辞旧迎新——除夕	
.....浙江师范大学 吴向毅 张鸯 陆林成	
指导教师: 王陈辉	7-127
作品 2 过“年”	
.....同济大学 田恬 金云水 林毓鹏	
指导教师: 徐念祖	7-133
作品 3 和谐徽州	
.....安徽师范大学 杨明 钟飞 熊兵兵	
指导教师: 赵诚	7-140
作品 4 因因乎	
.....华中师范大学 周俐 唐华桂 刘浩	
指导教师: 刘兰	7-145
作品 5 孤独的老人	
.....攀枝花学院 纪鹏 罗权松 谢文辉	
指导教师: 邹勇	7-149
C 类 非专业媒体	
作品 1 福牛记忆	
.....深圳大学 张海色 赵凯华 魏丹燕	
指导教师: 王志强	7-154
作品 2 中国印象之节日篇	
.....吉林大学 徐铮 李斯萌 曲畅竹	
指导教师: 王新颖	7-161



目 录



作品 3 中国节	
.....宁波大学 王吟 白振红 周凯旋	
指导教师: 邢方	7-168
作品 4 彩墨佳节系列图案	
.....北京大学 贺询	
指导教师: 陈兢	7-175
作品 5 近与远	
.....华中科技大学 方鹏 钟林 韩林志	
指导教师: 胡怡	7-178
作品 6 狮者未央	
.....北京体育大学 吕泽星 徐洁勤 徐昕	
指导教师: 吴垠	7-184
作品 7 《中国节日》电子杂志——元宵节特刊	
.....中国人民大学 曹文星 王诗彧	
指导教师: 彭兰	7-190
D 类 电子音乐	
作品 五月初五	
.....深圳大学 陈立超 黄振鹏 贺天贶	
指导教师: 谷勇	7-195

第 1 章 大赛通知

——关于举办“2010 年（第 3 届）中国大学生（文科） 计算机设计大赛”的通知

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 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函件

关于举办“2010 年（第 3 届）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的 通 知

教高文计函 [2009] 17 号

各高等院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意见、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精神，为进一步推动高校文科类计算机教学改革，切实提高文科类计算机教学质量，激励全国高校文科类（包括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大学生学习计算机知识和技能的兴趣和潜能，培养其创新能力、运用信息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实践能力及团队合作意识，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与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决定联合主办“2010 年（第 3 届）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

2010 年（第 3 届）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分设学习平台设计类、非专业媒体设计类、专业媒体设计与电子音乐设计类三个决赛现场，分别由华中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广西艺术学院承办。

请根据“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章程”、《高等学校文科类专业大学计算机教学基本要求（2008 年版）》及大赛的相关规定组队参加，对指导教师的工作量及组队参赛的经费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

2007—2011 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

咨询网站：www.wkjsj.org

咨询信箱：baoming@wkjsj.org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南 894 信箱

电话：010-82303436

邮编：100083



第2章 大赛章程

2.1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章程

一、总则

第1条 “2010年（第3届）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是由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与教育部高等学校计算机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共同主办的面向全国高校文科类（包括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大学生的群众性科技活动。

第2条 大赛目的在于：

1. 激发学生学习计算机知识和技能的兴趣和潜能，提高其运用信息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为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团队合作意识、创新精神与文科专业相结合的实践能力的人才服务。

2. 进一步推动高校文科类计算机课程体系、教学体系、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改革，切实提高文科类计算机教学质量，展示文科类计算机的教学成果。

二、组织形式

第3条 大赛由教指委主办、大学承办、专家指导、学生为主、相关部门参与。

第4条 大赛由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赛组委会”）主持。大赛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教育行政等相关部门有关负责人和高校相关专家组成。大赛组委会下设命题委员会、评比委员会和赛务委员会三个工作委员会。大赛组委会及其下属的工作委员会的组成由教指委负责协商确定。

第5条 参加大赛各项工作的专家由大赛组委会聘任。各工作委员会分别负责大赛对象确定、赛题拟定、报名发动、作品评比、获奖证书印制、颁奖仪式举办、参赛人员食宿服务及其它赛务等工作。

三、大赛内容

第6条 大赛内容主要依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组织制定、教育部高等学校文科计算机基础教学指导委员会编写的《高等学校文科类专业大学计算机教学基本要求》（以下简称《基本要求》）（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最新版本的相应表述。

第7条 大赛内容包括3类：

1. 学习平台类：

- (1) 学习/交流网站；
- (2) 数据库应用系统（管理信息系统）；
- (3) 教学课件；
- (4) 虚拟实验平台。

2. 非专业媒体设计类：

- (1) 平面设计；
- (2) 动画设计；
- (3) DV短剧；



- (4) 电子杂志;
- (5) 虚拟场景;
- (6) 综合其它(如游戏……)。

2010年大赛参赛主题: 中国一个或多个民族介绍。

3. 专业媒体与电子音乐设计类

其中, 专业媒体设计类包括以下小类:

- (1) 平面设计;
- (2) 动画设计;
- (3) DV 短剧;
- (4) 电子杂志;
- (5) 虚拟场景;
- (6) 综合其它(如游戏……)。

2010年大赛参赛主题: 中国一个或多个民族介绍。

四、大赛形式与规则

第8条 大赛全国统一命题。学校、校际、省级或地区可采取预赛。参赛报名采取网络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大赛分为网上初评和(全国)现场决赛两个阶段。

现场决赛可在承办单位所在地或合适的地点进行。

第9条 大赛每年举办一次。现场决赛一般在7月下旬至8月上旬举行。赛事活动在当年结束。

第10条 参赛作品要求:

1. 符合国家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 内容健康, 符合民族文化传统、公共道德价值、行业规范等要求。

2. 必须为原创作品。提交作品时, 需同时提交该作品的源代码及源文件。不得抄袭或由他人代做。

3. 除非是为本大赛所做的校际、省级或地区预选赛所设计的作品, 凡参加过校外比赛并已获得的作品, 均不得报名参加本大赛。

4. 所有媒体设计类作品(包括专业与非专业大类下的平面设计、动画设计、DV 短剧、电子杂志、虚拟场景、综合其它小类作品), 均应选择当年大赛组委会设定的主题进行设计, 否则为无效作品。

第11条 大赛参赛对象:

1. 在校的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含体育学类)、文学(含艺术类)、历史学、管理学等学科门类的本科学生。

2. 在校的理工类涉及工业设计(含建筑设计、园林设计、会展设计、广告设计等)、艺术设计、数字媒体类专业的本科学生(限定参加专业媒体与电子音乐设计类)。

3. 研究生及不属于以上各门类的本科学生不得参赛。

第12条 大赛组队方式:

1. 大赛以学校(不分公办、民办)为单位负责组队; 学校下属的二级学院必须随学校统一组队, 不得单独组队; 独立学院可以单独组队。

2. 参赛队每队由同一所学校的不多于3名的学生与1名指导教师(教练)组成; 每个作品大类每校最多可提交2队报名, 全部类别每校总共报名不得超过6队。

3. 每一决赛现场,每校参赛人员需由1名领队带领。领队可由指导教师(教练)兼任。

第13条 参赛院校应安排有关职能部门负责预赛作品的组织、纪律监督以及内容审核等工作,保证本校竞赛的规范性和公正性,并由该学校相关部门签发组队参加大赛报名的文件。

第14条 学生参赛费用原则上应由参赛学生所在学校承担。学校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大赛工作,对指导教师要在工作量、活动经费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

第15条 参加决赛作品的版权由作品制作者和大赛组委会共同所有。参加决赛作品可以分别由作品制作者或组委会的名义发表,或以制作者与组委会共同的名义发表。

五、评奖办法

第16条 大赛组委会本着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每一件参赛作品的评比。

第17条 参赛作品按比赛内容分组进行。

1. 报名参赛作品按内容分组进行网上初评。媒体设计类作品必须符合主题要求;若作品不符合主题要求,不能入围。经初评入围作品数不多于报名参赛作品总数的50%。

2. 对初评入围作品以集中形式进行现场决赛。为保证作品的原创性,现场决赛将包括计算机基础知识与技能测试、作品展示与说明,以及作品答辩等环节。

第18条 入围决赛作品评奖比例:

1. 根据统一标准分类对入围决赛作品,评选出全国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胜奖与决赛入围奖。

在入围决赛作品中,特等奖可以空缺,一等奖不高于5%,二等奖占20%,三等奖不低于25%,优胜奖占30%,决赛入围奖占20%。

2. 可根据参赛实际情况对参赛院校另设若干名优秀组织奖及精神文明奖。

第19条 获奖作品均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获奖证书发给个人,奖牌发给学校。

优秀组织奖及精神文明奖只发奖牌给学校。

第20条 参赛队指导教师一律不得参加作品评比或决定获奖名次工作,不得参与答辩现场的活动。

第21条 大赛评比专家不得参加对本校代表队作品的评比工作。

第22条 对违反大赛章程的参赛队,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取得的成绩无效,并对所在院校予以警告、通报批评并取消该校其他代表队的参赛资格,直至取消该校下一年度的参赛资格。

第23条 对违反参赛作品评比工作规定的评奖结果,大赛组委会不予承认。

六、公示与异议

第24条 为使大赛公开透明、公平、公正,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实行公示与异议制度。

第25条 公示的范围、时间:

参赛作品经初评入围的作品,或在决赛后获得设计大赛各等级奖项的作品,在大赛网站上公示15天供大家监督、评议。

任何个人和单位都可以提出异议,由大赛组委会评审委员会负责受理。

第26条 受理异议的重点是违反竞赛章程的行为,包括作品抄袭、不公正的评比等。对于要求复评以提高获奖等级的申诉,原则上不予受理。



第27条 异议须以书面形式提出。个人提出的异议,须写明本人的真实姓名、工作单位、通信地址(包括联系电话或电子邮件地址等),并有本人的亲笔签名;单位提出的异议,须写明联系人的姓名、通讯地址(包括联系电话或电子邮件地址等),并加盖公章。

不实名提出的异议无效。

大赛组委会对提出异议的个人或单位的信息给予保密。

第28条 与异议有关的学校的相关部门,要协助大赛组委会对异议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大赛组委会在异议期结束后一个月内向申诉人答复处理结果。

七、经费

第29条 大赛参赛队需按规定向大赛组委会缴纳报名费,参加决赛时需向承办单位缴纳赛务费。

第30条 各企、事业单位或个人向大赛提供经费或其它形式的捐赠资助。

第31条 大赛属非赢利的大学生群众性科技活动,所得经费等项仅以满足大赛赛事本身的各项基本需要为原则。

八、附则

第32条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章程”的解释权属大赛组委会。

第33条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赛事的未尽事宜将另行制定。

2.2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 命题委员会工作章程

一、总则

第1条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命题委员会(以下简称“命题委员会”)是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下属的工作委员会,受大赛组委会领导。

第2条 大赛命题委员会根据“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章程”制定本章程。

二、组织

第3条 命题委员会设有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及若干成员。命题委员会由主任领导,秘书长负责处理日常事务。

第4条 命题委员会下设秘书处、命题工作组、命题专家组、网站工作组。

第5条 命题委员会秘书处设在中国人民大学。

第6条 命题委员会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由大赛组委会聘任。

第7条 命题委员会所需成员或专家须经有关院校、文科计算机教指委委员或有关专家推荐,经命题委员会批准上报大赛组委会,在审核合格后由大赛组委会聘任。

三、职责

第8条 命题委员会受大赛组委会委托,与评比委员会及赛务委员会配合,主要负责大赛主题、竞赛内容、命题原则、赛题内容的确定,赛题征集,大赛网站建设与管理等工作。

第9条 秘书处职责:

1. 命题委员会的日常事务处理;
2. 每届大赛征题收集、整理和分发专家组遴选;
3. 与命题相关的其它工作。

第10条 命题工作组职责:

1. 组织征题和命题。确定每届大赛的主题和竞赛内容,负责每届大赛的征题和命题工作,确定大赛选题。
2. 组织专家组专家对收集到的征题进行遴选和评比,确定每届大赛的选题。
3. 与评比委员会一起制定大赛评比方案和评分标准。
4. 协助赛务委员会选定决赛环境和所用软件平台,搭建决赛环境。

第11条 网站工作组职责:

负责大赛网站的建设和维护,为每年的大赛提供网络支持。

四、章程修改与批准

第12条 对本工作委员会章程的修改,由命题委员会主任会议(正副主任、正副秘书长与相关成员参加)讨论通过,报大赛组委会批准后生效。

第13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本委员会。

第14条 本章程自大赛组委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2.3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 评比委员会工作章程

一、总则

第1条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评比委员会是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下属的工作委员会,受大赛组委会的领导。

第2条 大赛评比委员会根据“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章程”制定本章程。

二、组织

第3条 评比委员会下设秘书组和若干评比专家组。

第4条 评比委员会设有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及若干成员。评比委员会由主任领导,秘书长负责处理日常事务。

第5条 评比委员会秘书处设在北京大学。

第6条 评比委员会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及相关成员由大赛组委会聘任。

三、专家聘任

第7条 评比委员会专家组:

1. 评比委员会根据参赛队的数量来设置适量的评比专家组(包括初评专家组和决赛评比专家组)。

2. 每一个初评专家组由3~5名专家组成,每一个决赛评比专家组由不少于5名专家组成。专家组设组长、副组长各一名。

3. 每一个评比专家组不得有两名来自同一学校的专家。

4. 评比专家应具有计算机或与大赛作品相关专业背景。各个专家组的成员,要包括来自计算机专业、非计算机专业以及艺术专业背景的专家,并且具有讲师或相当于讲师以上的职称。

5. 参赛队指导教师不得担任评比专家。

第8条 为保证大赛评比工作的独立性和不受外界因素干扰,评比专家组成员名单不对外公布。



第9条 评比专家组所需专家须经有关院校、文科计算机教指委委员或有关专家推荐,经评比委员会批准上报大赛组委会,在审核合格后由大赛组委会聘任并颁发聘书。

第10条 评比专家聘期为一年。

四、职责

第11条 评比委员会应与命题委员会及赛务委员会配合,主要负责制定每年度大赛的评比原则、评分标准、奖项设置,推荐评比委员会专家等工作。

1. 制定大赛评审工作流程。
2. 制定大赛作品初评与决赛的具体评比方案和具体评分标准。
3. 组织作品的初评工作,确定参加决赛的参赛作品。
4. 指导评比工作,监督评比工作进程。

在大赛决赛期间,与命题委员会一起召开评比专家全体会议,解释本届大赛主题、竞赛内容、评比方案及评分标准。

5. 汇总各评比专家组的评比结果,按照评分原则,统计作品的评比结果,确定参赛作品所获奖项。

6. 组织优秀作品的交流、展示、点评。

第12条 评比委员会专家组职责:

1. 组织并参加作品初评工作,选拔优秀作品进入决赛。
2. 组织并参加作品决赛答辩会。由专家组组长主持参赛作品的答辩会,听取作者对作品的设计演示,并向学生质疑。

3. 各专家可以要求作品作者提供与作品相关的辅助资料,以便于对参赛作品进行全面的评审。

4. 专家对作品的评定结果,以填写专家评分表的形式给出。

第13条 评比专家职责:

1. 依据大赛制定的评分标准和本人的专业知识,公平、公正、认真地评判每一份参赛作品。

2. 在评比中秉公办事,遵循职业操守,不弄虚作假,不徇私舞弊,不打人情分、互送分。

3. 评比专家不得参加对本校代表队作品的评比工作。

五、评比程序

第14条 参赛作品初选。每件参选作品由至少3名专家进行独立评阅。大赛组委会根据初选评阅结果,统一标准,分类排序,确定各类排名靠前的优秀作品入围。

第15条 参赛作品决赛程序:

参赛学生必须携带学生证、身份证及决赛选手证进入参赛现场。

1. 参赛选手队参加基础知识与技能测试。

(1) 参赛选手均要参加基础知识与技能测试。如无正当理由未参加测试的,该项成绩以0分计。

(2) 计算各位参赛选手的平均成绩作为该队的基础知识与技能测试成绩。获得三等奖以上的作品,该项成绩应达到同大类的平均成绩,否则降低作品获奖级别。

2. 参赛选手参加现场作品展示、说明与答辩(展示及说明时间不超过10分钟,答辩时间约10分钟)。答辩时需要向评比专家组说明:

(1) 作品创意与设计方案;

(2) 作品实现技术;

(3) 作品特色。

同时, 需要回答评比专家的现场提问。

3. 评比专家综合各方面因素, 确定作品答辩成绩。

(1) 各专家组组长负责组织分组答辩会。

(2) 在作品评定过程中专家应本着独立工作的原则, 根据决赛评分标准, 独立给出作品答辩成绩。

4. 作品答辩成绩分类排名后, 根据大赛奖项设置名额, 初步确定各作品奖项的等级。其中各类别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的候选作品, 还需要经过半数以上评委复审后, 才能确定其最终所获奖项。必要时, 可通知参赛学生参加复审答辩和说明。

5. 获得三等奖以上的作品, 该队的计算机基础知识与技能测试成绩应达到同大类的平均成绩, 否则降低作品获奖级别。

第 16 条 大赛组委会将组织有全体参赛师生参加优秀作品的交流、展示与点评。

六、章程修改与批准

第 17 条 对本工作委员会章程的修改, 由评比委员会主任、秘书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 报大赛组委会批准后生效。

第 18 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本委员会。

第 19 条 本章程自大赛组委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2.4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 赛务委员会工作章程

一、总则

第 1 条 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赛务委员会(以下简称“赛务委员会”)是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下属的工作委员会, 受大赛组委会领导。

第 2 条 赛务委员会根据“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章程”制定本章程。

第 3 条 与命题委员会及评比委员会配合, 主要负责每年度大赛赛务、大赛网站的建设与维护等工作。

二、组织

第 4 条 赛务委员会下设秘书处和网站工作组等若干工作组。

第 5 条 赛务委员会设有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及若干成员。评比委员会由主任领导, 秘书长负责处理日常事务。

第 6 条 赛务委员会主任、常务副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副秘书长由大赛组委会聘任, 有关工作人员由赛务委员会聘任。

第 7 条 赛务委员会秘书处设在相关承办学校。

第 8 条 大赛每年举办一次。日程安排:

1. 大赛前一年的 11 月 30 日前发出大赛通知;
2. 3 月 31 日前进行参赛报名;
3. 4 月 30 日前网上提交参赛作品(之前各大学或分赛区应完成初赛选拔, 确定参赛队伍);
4. 5 月 31 日前由专家组评选出入围决赛作品;
5. 6 月 3 日前入围决赛作品公示并接受异议;



6. 6月20日前公布参赛作品入围现场决赛名单;
7. 7月中下旬至8月上旬现场决赛;
8. 8月15日前获奖作品公示并接受异议;
9. 赛事活动在当年年底前结束。

三、职责

第9条 秘书处职责:

1. 与命题、评比委员会一起制定大赛的方案, 确定大赛赛务工作流程。
2. 赛务工作包括:
 - (1) 大赛的信息发布;
 - (2) 大赛的报名发动及报名;
 - (3) 大赛通知收发;
 - (4) 报名参赛作品的收集、整理和分发;
 - (5) 经网上初评入围作品的网上公示;
 - (6) 决赛场馆准备;
 - (7) 参赛人员食宿服务;
 - (8) 获奖证书印制;
 - (9) 全国颁奖仪式举办;
 - (10) 大赛获奖作品的公示;
 - (11) 获奖证书的公示及查询;
 - (12) 赛务其它工作。
3. 与命题、评比委员会一起选型与搭建决赛平台。

第10条 网站工作组职责为负责“中国大学生(文科)计算机设计大赛”网站的建设与维护, 并为每年的大赛提供网络支持。

四、资产管理与使用原则

第11条 赛务工作委员会的经费来源包括:

1. 参赛队按规定向大赛组委会交纳的报名费;
2. 各级教育管理部门的资助;
3. 企事业与社会各界的捐赠资助;
4. 决赛队交纳的赛务费;
5. 其它合法收入。

第12条 本工作委员会经费必须用于本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

第13条 本工作委员会应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 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本工作委员会的资产管理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财务管理制度, 接受组委会和财务部门的监督。

第14条 本工作委员会的资产, 任何人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

五、章程修改与批准

第15条 对本工作委员会章程的修改, 由赛务委员会主任、秘书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 报大赛组委会批准后生效。

第16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本委员会。

第17条 本章程自大赛组委会批准之日起生效。